

证券代码：873817

证券简称：优派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17	优派普	2025 年 2 月 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沱河路 89 号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含全资子公司）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含全资子公司）2025 年度拟向包括且不限于银行、保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1,000 万元（含 21,000 万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含全资子公司）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

受担保和资助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公司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结合公司 2024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及公司 2025 年的工作规划需求，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220,500,000.00 元。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5 年将向关联方孙大鸣、孙瀚中、青岛弘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拆入资金合计不超过 20,000,000 元，年利率不超过 5%。以上可能根据关联方资金情况做一定调整。

因发展需要，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预计 2025 年关联方孙大鸣、孙瀚中、青岛弘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克力、宫雪将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总金额 200,000,000 元。具体关联方和担保金额将根据金融机构要求确定。

因业务需要，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辅材料，预计不超过 500,000 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孙大鸣、孙瀚中、青岛优派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三）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名下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公司拟为名下全资子公司青岛优派普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5 年度向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融资事项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孙大鸣先生办理上述授信融资项下有关事宜。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05）。

（四）审议《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历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

2、合伙企业股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印章；

3、自然人股东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

4、非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企业印章；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电子邮件（邮箱：duchao@qdupp.com）和现场方式登记，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沱河路 89 号 207 室

邮政编码：266426

联系人：杜超（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532-80931217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6 日